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格式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西安石油大学(单位名称)的西安石油大学三校区部分毕业生公寓及公共区域粉刷修缮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西安石油大学三校区部分毕业生公寓及公共区域粉刷修缮项目(标的名称)，属于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承建(承接)企业为陕西中京建工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323人，营业收入为22440.3144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055.252093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(标的名称)，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全称(盖单位公章): 陕西中京建工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(签字或盖章): 谢刚

日 期: 2025 年 07 月 02 日

